

昆明市政务服务管理局

昆明市政务服务管理局 关于联合开展招投标活动随机抽查 行动方案的函

市发展改革委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云南省招标投标条例》和《2022 年度昆明市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要求，开展昆明市 2022 年度市发展改革委审批核准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进入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市本级工程建设项目“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抽查工作，经征求贵委意见，形成《市发展改革委审批核准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进入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市本级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活动随机抽查行动方案》，现将该方案印送你单位，请配合做好相关工作并按照方案内容组织实施。



（联系人及电话：张雍嘉 15368865548）

抄送：各县（市）区、各开发（度假）区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
门和发改部门。

市发展改革委审批核准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 进入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市本级工程建 设项目招投标活动随机抽查行动方案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云南省招标投标条例》和《2022 年度昆明市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要求，结合本市实际，昆明市 2022 年度市发展改革委审批核准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进入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市本级工程建设项目“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抽查工作，具体内容如下

一、抽查时间

抽查时间为 2022 年 4 月至 11 月。

二、抽查对象

对市发展改革委审批、核准且依法必须进行招投标的项目。

三、抽查方式

对 2021 年度市发展改革委审批、核准且依法必须进行招投标的项目不少于 8 个项目开展随机抽查。

四、抽查事项（清单）

（一）市政务服务局负责

1.投标人在投标文件资格审查部分是否加盖法定代表人和公司印鉴。

2.投标人在投标时是否存在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行为。

3.评标专家是否存在对不同投标人打分畸高或畸低，且无法

说明正当理由的问题。

4.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是否按时发布评标结果公示。

（联系人及电话 张雍嘉 15368865548）

（二）市发展改革委负责

5.招标人是否按照招投标相关规定开展招投标活动。

（联系人及电话：顾澜婷 13187419028）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周密部署。要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将此次专项执法行动作为贯彻落实中央关于经济社会发展和维护社会稳定工作决策部署的重要举措，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明确工作任务，落实责任，积极开展专项行动。

（二）部门联动配合，强化责任。按照《国务院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意见》（国发〔2019〕5号）、《云南省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实施办法》（云政办规〔2019〕5号）要求开展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执法工作。各部门在检查完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分别将本部门抽查检查结果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云南）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对检查中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进行处理，并将有关结果统一归集于市场主体名下，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云南）予以公示。

（三）注重舆论宣传，扩大影响。结合检查工作积极开展普法宣传活动，畅通举报投诉渠道，公布举报投诉电话。对专项执

法行动期间查处的严重违法单位，及时向社会公布，予以曝光。

（四）市级部门对本系统各县（市）区“双随机、一公开”工作进行指导。该项专项行动由市政务服务局交易监督处牵头实施。

（五）加强分析研判，总结经验。对检查结果加强分析，及时总结经验汇总检查情况，并于2022年11月15日前报市政务服务局。